

依教育部核定九十會計年度補助經費籌編預算會議

時間：89年7月14日上午8:00

地點：

主席：吳好華

列席：

陳正白 譚作芬

傅月芝 洪蘭

許萬枝

西江明成

景生旺

會議結論：

本校九十年度原編概算機關自籌數為 142,201 千元，教育部補助為 948,243 千元，後經教育部實際核定額度為 662,766 千元，較上年度核定補助款 735,972 千元，減少 73,206 千元，佔上年度預算 9.95%。經會議討論刪減明細如下：

- 1、人事費較概算數刪 2,000 萬元，下年度兼任教師鐘點費除通識中心仍發給五個半月外，其餘核實發給，論文審查費刪減 150 萬元。
- 2、業務費依原編列概算數刪減 10%。榮清陽計畫刪減 130 萬(含設備費)
- 3、維護費照原概算數編列。
- 4、公費生依原概算數 5,000 萬元編列。
- 5、設備費分配編列於圖書資訊大樓規劃費 500 萬元、隧道工程 850 萬元、學生宿舍傢俱整修 200 萬元、電力設施改善 300 萬元、老舊房舍整修 300 萬元、教學研究設備 5,061.1 萬元。